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6月16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发行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。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“证监许可[2016]2751号”文《关于核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核准，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,510万元，每股面值1元，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7.85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,035,000.00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5,000,000.00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4日全部到位，并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16年12月15日出具“瑞华验字【2016】44040015”号验资报告验证。

三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

根据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》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，拟投资于以下项目：

序号	募集资金投资项目	项目总投资（万元）	计划募集资金使用量 （万元）
1	运动型 PLC、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	15,335.92	15,335.92

2	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 建设项目	12,881.12	12,881.12
3	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	4,453.96	4,453.96
4	营销网络建设项目	4,329.00	4,329.00
5	补充流动资金	3,500.00	3,500.00
合计		40,500.00	40,500.00

四、“补充流动资金项目”实施情况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布局、营运资金需求，拟使用“补充流动资金项目”募集资金 3,500 万元用于公司流动资金。公司将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，从公司募投资金存储专户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蠡园开发区支行，帐号：

1103023329200658854）将 3,500 万元的“补充流动资金项目”的募集资金转入公司一般存款帐户（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市蠡园开发区支行 11030233092005336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2 月 15 日